

##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下午在德州经济开发区晶华路北首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桂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 6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 6 人，其中 2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53,745,292.40 元，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33,918,669.7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6,682,4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76,682,4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9.1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38,027,034.12 元（不含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红利 38,027,034.12 元。加上该等金额后，公司现金分红（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 614,709,434.12 元，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3.71%。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姜桂廷 2022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长、总经理姜桂廷先生回避表决。

2、关于董事、技术顾问杨名杰 2022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杨名杰先生回避表决。

3、关于董事、财务总监李东强 2022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财务总监李东强先生回避表决。

4、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大伟 2022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大伟先生回避表决。

5、关于副总经理卢毅 2022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独立董事张玉红 2022 年度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张玉红女士回避表决。

7、关于独立董事徐宇辰 2022 年度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徐宇辰回避表决。

8、关于离任独立董事刘凤元 2022 年度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中涉及董事薪酬的部分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